附件5

**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考场常见偶发事件处理办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偶发事件** | **监考老师处理办法** |
| **1** | 考生坐错位置 | 如果是本考场考生，立即责令其坐到相应座位；如果是其它考场考生，应稳定考生的情绪，立即通过巡考老师报告考点主考。 |
| **2** | 发现考生与身份证件或考场座位表上的照片不符 | 立即将情况报告考点主考，确系替考的，按规定做好取证告知登记工作。对怀疑替考的，考后将考生带到考务办公室核实。 |
| **3** | 试卷启封前，发现试卷袋口或密封有异常迹象 | 暂停拆封并立即报告考点主考，安排考生在考场等候。 |
| **4** | 试卷启封前，发现所发试卷与考试语种不符 | 暂停拆封并立即报告考点主考，安排考生在考场等候。 |
| **5** | CET4试卷袋启封后，监考老师发现所装为CET6试卷 | 稳定考生的情绪，立即通过巡考老师报告考点主考，安排考生在考场等候。 |
| **6** | CET6试卷袋启封后，监考老师发现所装为CET4试卷 | 稳定考生的情绪，立即通过巡考老师报告考点主考，安排考生在考场等候。 |
| **7** | 当试题册封底没有粘贴条形码条、有多个条形码或条形码损坏 | 通过流动监考报告考点主考，经考点主考同意后，请考生继续按要求将答题卡1、答题卡2和试题册封底的相关个人信息填写（涂）完整后作答；考后在主考监督下将该考生的试题册封装在答题卡2袋内，并在答题卡1和答题卡2袋上“考场其他情况说明”中记录。 |
| **8** | 发现考生将规定以外的物品带入考场 | 在考前提出要求，开考后仍不交送指定地点的，所带物品应予暂扣并如实记入考场记录单。 |
| **9** | 考生在考场内发生晕场、突发疾病等的突发情况 | 通过巡考老师报告考点主考。经简易治疗能坚持本场考试的，鼓励其坚持考试（所误时间不补）；难以坚持者，允许其退场治疗，但离开考场后不得再入场考试，将情况按规定记录。 |
| **10** | 考生在考场内喧哗 | 予以制止，按有关规定做相应处理。制止无效的，终止其继续参加考试，通过巡考老师将考生带至考务办公室处理。报告考点主考，将以上情况按规定记录。 |
| **11** | 考生将试卷等考试材料带出考场 | 尽力追回，记入答题卡袋“考场其他情况说明”。 |
| **12** | 监考老师整理、清点考生答卷时将答卷撕破、污染 | 报告考点主考，记入答题卡袋“考场其他情况说明”。 |
| **13** | 未列入本办法中的偶发情况 | 通过巡考老师报告考点主考。 |